

证券代码：831416

证券简称：中境智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君双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6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柏谦因时间冲突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现提交本次股东会会议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及公司的经营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现提交本次股东会会议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发布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

006 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详细分析讨论公司 2024 年度的业绩情况，现提交本次股东会会议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规范制度的规定，为对 2025 年度总体财务预算情况作详细安排，现提交本次股东会会议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继续聘请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凡天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继江 李亚楠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中境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2、《2024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

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